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書函

地址: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
傳真: (02)23979746 承辦人:謝奇帆

電話: (02)23979298#537

E-Mail: ericharles@dgpa.gov.tw

受文者:教育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3月3日 發文字號:總處培字第114302182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114D002441_1_03160813577.pdf)

主旨:檢送修正後之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「進修假別代碼 表」1份,請查照依說明事項辦理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「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」第6點規定略以,各學習機關(構)應於本總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新增、維護學習資訊,並於每項學習課程完成後,詳實辦理課程時數、日數或學分數登錄及計算事宜。
- 二、為利各學習機關(構)覈實登載公務人員進修情形,爰修 正旨揭代碼表並自114年1月1日起生效,請各機關依前開規 定確實辦理。

正本: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[含行政院秘書長,不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]、行政院直屬

三級機關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

副本: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資訊處、人事室(均含附

件)電 2025/03/03 文 交 16:14:38 章

第1頁,共1頁